

##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 听取中央书记处工作报告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1月15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1月15日全天召开会议，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听取中央书记处工作报告。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会议指出，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根本保证。事在四方，要在中央。坚

持党的领导首先是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全党要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把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来执行。(下转2版)

## 市监察委员会挂牌

蒿慧杰曹存正等出席

本报讯(记者李丹)1月15日上午，漯河市监察委员会挂牌。这标志着我市监察体制改革取得了新成果。市委书记、市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小组组长蒿慧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曹存正共同为市监察委员会挂牌。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察委员会主任杨晓出席。市纪委、监委工作人员一起见证了这一庄严时刻。

据悉，中央作出全面推开监察体制改革试点部署以来，在省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小组办公室的具体指导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有关部门高度重视、通力协作、紧锣密鼓地工作，我市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取得重大阶段性胜利。刚刚闭幕的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漯河市首任监察委员会主任，随后市人大常委会任命了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和委员。这标志着我市监察委员会正式组建完成。



1月15日，市委书记蒿慧杰(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曹存正共同为漯河市监察委员会挂牌。

本报记者 王庆建 摄

## 市政府召开常务会议

研究如何抓好工作落实、提高政府执行力问题 刘尚进主持会议

本报讯(记者张军亚)1月1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尚进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贯彻市委七届六次全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通过对1月4日至7日强降雪后清雪除冰工作的深刻反思，举一反三，研究如何抓好工作落实、提高政府执行力问题。

会议通报了1月4日至7日强降雪后全市清雪除冰工作，观看了题为《一场暴雪之后的思考》的专题片。7个单位负责同志作了发言。

会议指出，这场大雪是对各级应急处置能力、执行能力的一次考验，雪后处置工作不力，影响很大，损害了群众利益和党委、政府形象，反映出各层级责任心的缺失。要正视问题，举一反三，认真反思，进一步加强政府执行力建设、强化工作落实。

会议指出，加强执行力建设是政府自身建设的首要问题，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应有之义，也是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应有之义，也是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应有之义，也是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应有之义，也是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应有之义。

会议强调，抓好工作落实、提高政府执行力，各县区、各部门要对照会上指出的执行力不高、各种落实不到位的表现和原因，认真查摆，对症下药，制订操作性强的措施，抓好整改落实。要结合权责清单，就服务群众、企业、基层作出公开承诺，在新闻媒体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要建立政府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机制和工作督查机制，做到工作部署到哪里监督就跟进到哪里。要营造良好的执行文化氛围，切实提高政府执行力。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高喜东，漯河军分区司令员辛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坤炎，副市长栗社臣、余伟、吕娜、徐汇川，市政协副主席冠冠亭和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参加会议。

##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全面落实新时代漯河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布局

## 我市实施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

撤销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设立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综合执法局)；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更名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市林业和园林局更名为市林业局。

本报讯(记者熊勇力)1月15日，在全市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工作会议上，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综合执法局)成立，标志着我市正式实施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

根据《漯河市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根据市政府各部门职能变化情况，在中央和省规定的政府机构限额内，按照机构“撤一建一”的原则，经省编办批准，撤销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设立市城市管理局，挂市城市综合执法局牌子，为市政府工作部门。同时，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更名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将市林业和园林局更名为市林业局。

在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中，我市整合城市管理和执法职责，将分散在有关部门行使的城市管理相关职责和分散在有关部门行使的城市执法相关职责划转到新组建的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综合执法局)。城市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有市政管理、环境管理、交通管理、应急管理和城市规划实施管理等，具体范围包括：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园林绿化管理等方面的全部工作，与城市管理密切相关、需要纳入统一管理的公共空间秩序管理、违法建设治理、环

境保护管理、交通管理、应急管理等方面的部分工作。执法范围包括：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的全市行政处罚权和环境保护管理、工商管理、交通管理、水务管理、食品药品监管方面的行政处罚权，即市环境保护局行使的对城市范围内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行使的对城市范围内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市公安局行使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处罚权，市水利局承担的对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处罚权，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承担的对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

在具体机构调整中，将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房产交易处、住房置业担保中心、房屋测绘队划入市国土资源局，房产监察支队划入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综合执法局)。(下转2版)

## 农村党员进党校 全员培训强党性

2017年冬至刚过，郾城区最后一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暨农村党员进党校进课堂培训班落幕。至此，全区全年有近万名农村党员走进区、镇两级党校参加了培训。郾城区大批农村党员走进课堂接受教育，也是我市开展农村党员进党校进课堂全员培训工作的一个缩影。



80多岁的老党员(右二)在培训课上重温入党誓词。(资料图片)

“2017年，我们要把抓好农村党员进党校进课堂全员培训作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重要载体，通过全员培训，让广大党员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当好农村发展的引领者和示范者，有效推动全市农村基层党建工作的整体提升、全面过硬。”在2017年年初召开的全市农村基层党建工作部署会上，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罗志民指出。

补短版：变重点培训为全员轮训

重点培训出现盲区。农村党员队伍是党在农村开展各项工作的中坚力量，其能力、素质的高低一定程度上影响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近年来，我市实施基层党组织书记素质提升工程，每年培训1000多名农村、社区

党组织书记，但对于全市5万多名农村党员而言远远不够，不能满足数量众多的农村党员的教育需要，导致培训出现了一定的盲区。

全市统筹，全员培训。为彻底改变这一现状，实现农村党员教育培训

全员覆盖，市委组织部进行整体谋划部署，制订年度培训计划，建立工作台账，定期督导检查，并把该项工作作为县(区)党委书记、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的主要内容之一。

上课堂：从村组走进党校

党员走出村组上党校。“来党校学习，我还是第一次。真正找到组织了！”走出党校，有着52年党龄、现年73岁的郾城区东城办李村于顺成深有感触地说。

像于顺成这样第一次走进党校培训的农村党员不在少数。因师资、经费等条件限制，农村党员学习培训大多采用“以会代训”的形式，集中在村室学文件、看视频，效果有限。(下转2版)

## 阳光路上砥砺前行

——源汇区交通运输局全力打造“阳光交通”纪实

■本报记者 刘丹  
2017年，源汇区交通运输局注重从完善工作体系、制度建设入手，全面改进工作作风，提升服务效能，提高群众满意度，打造“阳光交通”，助力“阳光漯河”建设。

狠抓关键环节

建章立制早预防。开展重点领域、重点岗位、重点人员廉政排查活动，梳理查找制度机制上的漏洞，制订防范措施20余项，实现了制度全覆盖，并将制度汇编成册印发给各单位职工，保证了工作有序推进。

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和“两个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体系，明确了局党组书记主要负责人、班子成员、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负责人各个层次主体责任清单，各责任人分别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目

标责任书，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建立干部廉政档案。对近300名干部职工建立廉政档案，实行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对干部本人及其家庭成员房产、车辆等方面情况如实登记，及时排查廉政风险，防止利益冲突。

实施“阳光工程”

“以往审证、验证要跑好几趟，现在不到5分钟就办完了。”近日，在源汇区运政大厅，一位每年都来审证、验证的维修企业负责人感叹道。为提供让群众满意的交通服务，源汇区交通运输局立足本职，不断强化纪律意识，促进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实施“阳光审批”。为更好地服务辖区的运输、维修企业，源汇区交通管理部门搭建便民服务窗口平台，把办事时限由原来的最长30天缩减

到15天。推行首问责任制，采取随时受理、限时审核资料、上门服务等措施，实行一窗式受理、一次性告知、一站式办结和一条龙服务，为企业提供方便。对当日不能办理的业务，推行业务限时办理制度，向经营户承诺具体办理时限，对存有疑问、争议的事项做到耐心细致解答，让群众满意而归。据统计，2017年，源汇区交通运输局每日办理各种业务达80件，满意率达97.5%以上，没有发生一起投诉事件。

实施“阳光政务”。按照职权类别对权力清单逐条逐项进行分类登记，制作权力运行流程图，列明职权名称、实施依据、责任事项、责任机构等，为权力行使划定边界。同时，依托“阳光源汇”网站，开通完善“阳光政务”内容，及时发布所有行政审批许可项目，公开权责清单、办事流程及办理结果等信息，保证行政权力运行公开、透明、规范。

打造“阳光平台”。建立廉政约谈工作机制，设立专门谈话室，出台《源汇区交通运输局廉政约谈制度》，已集中开展提醒约谈4次，警示约谈3人，问责约谈5人。开办“廉洁交通”微课堂。(下转2版)



扫一扫下载漯河日报社“漯河发布”、“沙澧河”客户端

打造特色阳光源汇 助力建设首善之区